**关于开展** **2025** **年江苏省教学名师遴选推荐工作的通知**

各学院、各单位：

根据《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5年江苏省教学名师申报工作的通 知》要求，现就江苏省教学名师遴选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**一、申报条件**

（一）江苏省教学名师申报对象应承担一线教学工作满10年以 上，在教育领域具有较高的声誉和知名度，在教育理念、教学内容、 教学方法等方面取得创造性成果，主讲课程在全省同领域内有较大影 响，获得师生群众广泛认可。

（二）申报人年龄一般不超过55周岁（1970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，在3年支持期内及期满后，能积极领衔学校教学团队建设和青年教师培养，发挥教学名师在高水平师资队伍建设中的引领作用。同时应具备以下条件：

1.一般应具有教师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，注重教研相长，深化教学改革，近6学年主讲课程的平均课堂教学工作量不少于108学时/学年，其中每学年必须为本科生主讲一门课程。

2.现任校领导不在申报支持范围。

3.国家级高层次人才项目入选者、省“333工程”一层次培养对象、已获得省级教学名师者、培养期（聘期、建设期）内的其他省级人才项目入选者（省“333工程”二层次培养对象、省“双创团队”领军人才、江苏特聘教授、高校“青蓝工程”中青年学术带头人、优秀教学团队带头人、江苏社科名家、紫金文化人才、外专百人计划、省杰出青年基金等）不得申报。

4.根据《江苏科技大学“教学名师奖”评选与奖励办法》 （江科大校〔2024〕175号），对已获得校“教学名师奖”和“教学名师提名奖”的教师，优先推荐申报省级及以上教学名师。

**二、推荐名额**

我校可推荐名额为2名，各单位限推在职在岗专任教师1名。

**三、工作要求**

1.各单位应高度重视，加强组织领导，严把推荐人选政治关、师德关和质量关，对师德存在问题的人员，予以“一票否决”。各单位需对推荐人选的职务、主讲课程、教学工作量、实践工作情况等申报基本条件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。

2.对于推荐过程中把关不严、不认真履职的单位，学校将停止下 一年度推荐资格。各单位要认真做好省教学名师遴选推荐的具体工作，并于5月27日前，提交以下材料至教务处教师教学发展中心（长山校区行政楼226，联系人：叶慧，联系电话：84430280），同时将所有材料的电子稿一并发送至邮箱 [jsfz@just.edu.cn ，](mailto:jsfz@just.edu.cn。)逾期不予受理。

（1）申报人推荐表（附件1 纸质1份，正反打印）；

（2）申报人汇总表（附件2 纸质1份）；

（3）申报人推荐表有关附件纸质材料（1份），主要包括：

①身份证、学历学位证书、获奖证书、教师资格证书、教师职务任职资格证书及聘书、技能等级证书等资质材料；

②学生评价情况、学校对课堂教学评价情况、教学年度考核情况等评价材料；

③引领教师教学团队和指导青年教师、指导学生在省级以上竞赛中获奖、近6年教学工作等证明材料；

④近6学年能反映申报人教学水平、学术水平的代表性论文或论著不超过5项（论文复印期刊封面、目录、封底及论文内容，论著复印封面、目录、封底和主要章节）；

⑤近6年承担重要教学改革项目情况；

⑥其他能反映申报人水平等材料。

（4）电子材料：

申报人推荐表（word格式和pdf格式）、申报人汇总表（excel格式）、申报人20分钟现场教学录像（图像和声音要清晰，板书和PPT结合，教学和互动结合，常见视频格式，通过光盘或U盘报送）、有关附件材料（按目录顺序，pdf格式）。以上材料内容应与纸质材料一致。

经单位推荐、专家评审、校长办公会审定、校内公示等环节后报送省教育厅。

附件：1. 江苏省教学名师申报人推荐表

1. 2025年江苏省教学名师申报人汇总表

教务处（教师教学发展中心） 人事处

2025年5月14日